



媒體報導

日期： 2011年3月25日(星期五)  
資料來源： 新報 - 港聞 - A6  
標題： 八成中港婚姻 女方 眼居港權 四成老夫少妻拗頸多

港聞

Hong Kong Daily News 新報

四成老夫少妻拗頸多

八成中港婚姻 女方着眼居港權



■黃菊靜(右)指出：建立於實際及功利關係的夫婦易生衝突。

■鍾伯與妻子年齡相差35歲。

■阿蓮與年齡相差30年的丈夫恩愛如昔。

**基**督教家庭服務中心耆性資源服務中心於去年9月至12月進行的老夫少妻婚姻調查，訪問東九龍31對夫婦，被訪丈夫年齡為60歲以上，與妻子年齡差距至少15年。31對夫婦中，只有兩對在本港認識，其餘均是中港婚姻，結婚年期由不足1年至26年以上不等。

**年齡差距大難溝通**

調查結果顯示，接近四成夫婦表示相處不和諧，當中有七成指不和諧是因年齡差距太大，難以溝通，其次則是在金錢及子女管教等問題上均容易出現紛爭。而妻子年齡在45歲以下組別之夫婦，婚姻滿意度最低。

至於結婚原因，有九成丈夫是希望找伴傾訴，有性需要而結婚也有三成；而妻子選擇結婚的主要原因，有八成是希望取得居港權，其次則是找伴傾訴及獲得生活保障，只有54.8%丈夫及45.2%妻子是因彼此相愛結合。

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高級服務經理黃菊靜指出，如夫妻間婚姻基礎並非建立於愛情，而是較實際和功利因素，便很容易引致不滿，夫婦易起衝突。

**鍾伯妻半年沒回家**

不過她指出，老夫少妻的婚姻，並非一定不愉快，關鍵在於夫婦間能否有效溝通和分享，互相信任，明白對方想法及重視對方感受。婚前應小心考慮年齡差距可能導致的問題，了解雙方期望和性情，避免功利性結婚，婚後亦應多加忍讓，切忌互相猜疑。

現時80歲鍾伯接受中心訪問時坦言，因為一個人寂寞，所以應認識5年、年齡相差35歲的國內女友要求而結婚。可是妻子兩年前移居本港後，兩人便因經濟問題常拗頸，妻子半年沒有回家，他說：「我年紀大又有錢，冇得返轉頭啦！」不過老夫少妻戀未必不能開花結果，49歲的阿蓮與年齡相差30年的丈夫，至今仍恩愛如昔，「我哋仲成日攞錫，其實大家坦白咁溝通，互相信任，問題就可以解決」。

